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 “十四五”规划

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回民分局

二〇二三年九月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内蒙古成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占国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乙 05-01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业务范围：

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荒漠化土地、草原修复和保护等调查监测和评价；森林分类区划界定；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实施方案编制；林业专项检查 and 资源认定；林业作业设计调查；林业工程规划设计；林业数表编制；地方林业标准制定。

发证机关（印章）

2020年12月31日

文件名称：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

建设单位：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回民分局

编制单位：内蒙古成图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审 定：李贵中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云 燕 工程师

质量审查人员：李海峰 工程师

主要编制人员：云 燕 工程师
 周春伟 工程师
 李梓荣 助理工程师

数据统计：刘小娇 助理工程师

前 言

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党的二十大报告又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自然和生态环境”。因此，森林草原防灭火是生态文明建设的安全保障，是森林草原资源保护的首要任务，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事关“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安全，防灭火责任重于泰山。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是关系安全与发展的大事。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指明了发展方向，明确了根本遵循，提出了具体要求。

根据回民区 2021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回民区现有林地和草地 12695.34 公顷，占全区总土地面积的 65.24%。为进一步加强“十四五”森林和草原综合防控工作，依据《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相关规划，组织编制《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本《规划》以回民区全域的森林草原为规划范围，以 2021-2025 年为规划期限，在全面分析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现状的基础上，提出了今后一个时期森林防火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建设重点和长效机制建设。本规划重点实施森林草原火险预警监测系统建设；防火通信系统建设；专业防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队伍标准化建设；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防火宣传教育建设。建立健全森林草原防火长效机制，提升森林草原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维护生态安全，为今后一个时期防灭火任务提供纲领性的指导。

目 录

第 1 章 基本情况	1
1.1 森林草原火灾风险分析	1
1.2 森林草原防灭火现状	5
1.3 森林草原防灭火主要问题	7
第 2 章 总体思路	8
2.1 指导思想	8
2.2 基本原则	9
2.3 编制依据	11
2.4 规划目标	11
2.5 规划范围和期限	13
第 3 章 重点建设任务	14
3.1 火灾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14
3.2 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队伍标准化建设	15
3.3 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15
3.4 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	16
3.5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系统建设	16
第 4 章 投资估算	18
4.1 估算依据	18
4.2 估算原则	18
4.3 估算结果	18
4.4 资金筹措	20
第 5 章 效益分析	21
5.1 生态效益分析	21
5.2 经济效益分析	21
5.3 社会效益分析	22
第 6 章 保障措施	23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

6.1 组织管理保障	23
6.2 法规政策保障	23
6.3 资金投入保障	24
6.4 科技支撑保障	24
6.5 跟踪监管保障	25
6.6 通信保障	25
6.7 宣传保障	25

第 1 章 基本情况

1.1 森林草原火灾风险分析

1.1.1 森林草原资源现状分析

依据回民区 2021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回民区土地面积为 19459.12 公顷，林地、草地共 12695.34 公顷，占回民区土地面积的 65.24%。其中：

林地面积为 5846.72 公顷，占回民区土地面积的 30.04%。其中：乔木林地 1434.12 公顷，灌木林地 2846.08 公顷，其他林地 1566.52 公顷；

草地面积为 6848.62 公顷，占回民区土地面积的 35.19%。其中：天然牧草地 3219.08 公顷，其他草地 3629.54 公顷。

详见表 1-1

回民区森林草原资源面积统计

表 1-1

单位：公顷

村镇、街道	总计	林地				草地		
		小计	乔木林地	灌木林地	其他林地	小计	天然牧草地	其他草地
坝口子村	658.12	461.21	167.14	57.22	236.85	196.91	9.5	187.41
厂汉板村	64.33	42.47	1.03	0	41.44	21.86	0.93	20.93
刀刀板村	66.96	15.09	2.75	0.64	11.7	51.87	0.17	51.7
东棚子村	443.55	162.64	14.12	99.86	48.66	280.91	0.07	280.84
东乌素图村	6097.96	2339.22	859.83	1273.7	205.69	3758.74	2979.69	779.05
段家窑村	3600.02	1821.18	104.62	1106.76	609.8	1778.84	220.62	1558.22
钢铁路办事处	73.15	14.93	7.04	0	7.89	58.22	0	58.22

回民区森林草原资源面积统计

表 1-1

单位：公顷

村镇、街道	总计	林地				草地		
		小计	乔木林地	灌木林地	其他林地	小计	天然牧草地	其他草地
光明路办事处	6.37	6.06	6.02	0	0.04	0.31	0	0.31
海拉尔西路办事处	29.88	15.1	3.99	0	11.11	14.78	0.2	14.58
毫赖沟村	516.72	327.52	74.62	108.48	144.42	189.2	2.78	186.42
环河街办事处	0.03	0.03	0	0	0.03	0	0	0
金海路社区	0.89	0.89	0	0	0.89	0	0	0
倘不浪村	17.68	6.04	2.45	0	3.59	11.64	0	11.64
西乌素图村	575.9	288.04	49.95	158.67	79.42	287.86	3.28	284.58
一间房村	269.35	173.13	53.71	35.08	84.34	96.22	0.21	96.01
攸攸板村	11.05	10.32	0	0	10.32	0.73	0.42	0.31
元山子村	263.39	162.87	86.85	5.68	70.34	100.52	1.2	99.32

近年来，随着生态建设和保护工程的实施，回民区的森林植被得到恢复和扩张，这导致可燃物的数量增加。森林植被的快速生长和积累会增加火灾发生的潜在风险。回民区存在较为密集的林农交错现象，这意味着农田和林地的相邻存在。

1.1.2 环境分析

(1) 植被

回民区阳坡大面积种植人工林。阴坡植被茂盛，生长着以白桦为主的茂密天然林，半阴坡也布满以虎榛为主的灌木丛，阳坡和半阳坡则生长着品种繁多的草木科植被。

(2) 气候

呼和浩特属典型的蒙古高原大陆性气候，四季气候变化明显，年温差大，日温差也大。其特点：春季干燥多风，冷暖变化剧烈；夏季短暂、炎热、少雨；秋季降温迅速，常有霜冻；冬季漫长、严寒、少雪。

年平均气温：北低南高，北部大青山区仅 2℃左右，南部为 6.7℃。最冷月气温-12.7~-16.1℃；最热月平均气温 17-22.9℃。平均年较差为 34.4-35.7℃，平均日较差为 13.5-13.7℃。极端最高气温 38.5℃，最低-41.5℃。

1.1.3 可燃物分析

森林、草原可燃物是燃烧的基础，是火灾行为的主体。随着回民区造林、种草面积的持续增加，森林、草原总面积占回民区总土地面积的 65.24%，其中：毫赖沟村森林草原面积与全村总土地面积的占比高达 92.27%；其次是段家窑村森林草原面积与全村总土地面积占比为 88.04%；东棚子村、坝口子村的占比分别为 67.95%、63.87%。可见，回民区森林草原覆盖度较高、火源点多，该地区森林火灾危险性等级较高，为中高级。详见表 1-2

各村镇、街道森林和草原资源与本村镇、街道土地面积占比情况表

表 1-2

单位：公顷

村镇、街道	2021 国土三调总面积	分类			占比 (%)
		小计	林地	草地	
回民区	19459.12	12695.34	5846.72	6848.62	65.24%
坝口子村	1030.46	658.12	461.21	196.91	63.87%
厂汉板村	350.59	64.33	42.47	21.86	18.35%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

各村镇、街道森林和草原资源与本村镇、街道土地面积占比情况表

表 1-2

单位：公顷

村镇、街道	2021 国土三调总面积	分类			占比 (%)
		小计	林地	草地	
刀刀板村	295.19	66.96	15.09	51.87	22.68%
东棚子村	652.77	443.55	162.64	280.91	67.95%
东乌素图村	7014.24	6097.96	2339.22	3758.74	86.94%
段家窑村	4089.23	3600.02	1821.18	1778.84	88.04%
钢铁路办事处	993.88	73.15	14.93	58.22	7.36%
光明路办事处	279.72	6.37	6.06	0.31	2.28%
海拉尔西路办事处	1199.22	29.88	15.1	14.78	2.49%
毫赖沟村	560	516.72	327.52	189.2	92.27%
环河街办事处	231.51	0.03	0.03	0	0.01%
金海路社区	62.97	0.89	0.89	0	1.41%
塔布板村	5.32	0	0	0	0.00%
倘不浪村	139	17.68	6.04	11.64	12.72%
通道街办事处	84.43	0	0	0	0.00%
西乌素图村	946.33	575.9	288.04	287.86	60.86%
新华西路办事处	170.77	0	0	0	0.00%
一间房村	496.1	269.35	173.13	96.22	54.29%
攸攸板村	251.14	11.05	10.32	0.73	4.40%
元山子村	429.49	263.39	162.87	100.52	61.33%

1.1.3 火源管控分析

(1) 极端天气增多

随着气候变暖，极端天气增多，全球进入森林草原火灾高发期。呼和浩特属典型的蒙古高原大陆性气候，每年 10 月到次年 5 月份气候干燥，降雨量少，植被含水量极低，加之近年来高温、干旱、大风、干雷暴的极端天气增多，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面临巨大挑战。

(2) 传统习俗等人为影响

森林、草原火灾的发生多由人为引起，由自然火引起的

火灾与森林、草原火灾总数的占比很小。回民区野外用火主要是生产性用火、习俗用火、野炊吸烟等是森林草原火灾的主要原因。随着森林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进入森林草原区域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休闲度假人员明显增多，活动分散，点多线长面广，形成极大的火险隐患。

1.2 森林草原防灭火现状

成立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总指挥由区委副书记、区长担任，常务副总指挥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担任，副总指挥由分管副区长、区公安分局局长、区武装部部长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由区政府办主任、区应急管理局局长、区林草分局局长、区农牧水利局局长、区财政局局长、区发改委主任、区市场局局长、区卫健委主任、区民政局局长、区文体旅游广电局局长、区融媒体中心主任、区城管执法局负责人、区住建局负责人、区公安分局副局长、区消防大队大队长、区交警大队大队长、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攸攸板镇镇长、阿北区域服务中心临时党委书记、中山西路街道办事处主任、环河街街道办事处主任、光明路街道办事处主任、钢铁路街道办事处主任、海西路街道办事处主任、新华西路街道办事处主任、通道街街道办事处主任、阿北区域服务中心临时党委副书记、内蒙古大管局回

民区管理站站长、内蒙古大管局乌素图管理站站长、攸攸板镇相关村、社区（东棚子村、东乌素图村、元子山村、豪赖沟村、段家窑村、西乌素图社区、坝子口社区）的党支部书记；林区各经营单位行政一把手和企业法人组成。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主任由区应急管理局局长安宇、区政府办主任王彬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区林草分局局长于长红同志兼任。

根据 2021 年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显示，回民区现有防火指挥机构 3 个，年均森林草原防火财政经费投入额 315 万元；消防专业（半专业）队伍 2 支，队伍总人数 35 人；森林草原消防专业队伍 2 支，营区用地面积 20.6 亩，营房建筑面积 2060 平方米；防火专用大型车辆 1 辆；防火专用小型车辆 4 辆；短波超短波微波通信设备 28 部，便携手持灭火机具 91 台；人均管护面积 185.3 公顷；防火物资储备库 2 个；防火阻隔系统长度 46.23 公里，防火瞭望检测系统 25 个，总体有效瞭望覆盖面积 707.5 公顷；防火道路 10.59 公里；防火信息指挥系统 2 个，其他防火基础设施 11 个。1990 年至 2022 年间的历史火灾：森林一般火灾发生 7 次。

1.3 森林草原防灭火主要问题

“十三五”期间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效，但随着气候变化、草原生态保护建设效益日益显现及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面临的形势越来越严峻，任务越来越艰巨。

1.3.1 防扑火设备和基础设施建设滞后

监测预警体系建设不完善，回民区目前只有 25 个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点，视频监控系统应用水平不高。与目前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现代化、智能化要求还存在较大差距，林区道路建设、防火隔离带及防火阻隔系统建设仍不完善。

1.3.2 扑火队伍装备能力有待提升

森林草原扑火队伍是防灭火工作最基础的战斗实体，是预防和扑救重大火灾的主要力量。目前回民区专业化灭火队伍装备配备不完善，现有装备数量基本满足了现有人员需求，但部分灭火机具老化，部分防护装备破损严重且种类较少，急需更新。目前回民区现有的 40 名专业化灭火队员，归属区应急管理局（区防火办）直接指挥和管理。

1.3.3 源头管控手段单一，火险防范存在短板

从多年森林草原火灾原因上分析，上坟烧纸、烧荒、玩

火和取暖做饭等人为因素占比最多。虽有定期进行印发传单、进户宣传等管控举措，但宣传形式手段单一，缺少与各类媒体深入合作，宣传主动性不强。森林草原火灾风险防范体系不健全，仍需强化前端改造升级，实施群防群治，深入排查隐患，化解重大风险，降低火灾次数和损失。

第 2 章 总体思路

2.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发展与安全，围绕机构改革重大决策部署，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为主线，以促进林草融合为驱动，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坚持“聚焦重点、分区施策”的治理原则，加强森林草原防灭火基础设施和装备建设，健全森林草原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体系，提升森林草原火灾防御工程标准，提高森林草原火灾综合防控能力，最大限度减少森林草原火灾发生和灾害损失，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2.2 基本原则

2.2.1 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扑救的原则

处置森林草原火灾，要坚持以人为本、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原则，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扑火队伍安全放在首位，把森林草原火灾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努力保护好重要目标和生态安全。做好紧急情况下应对突发森林草原火灾各项准备，提高组织指挥体系、扑火队伍和扑火装备专业化水平，提升灭火能力；精心组织，科学指挥，减少森林火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2.3 持分区施策，重点突出的原则

根据各地区森林资源条件、火险等级区划和火灾发生发展规律等实际情况，合理划分治理区域，并制定出相应的林火管理与控制对策。回民区统筹规划，统一布局，对重点区域和任务，加大建设力度，加强资金投入。

2.2.4 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

全面加强森林草原防灭火基础设施和装备能力建设，突出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道路等基础性、长远性工程建设，落实责任制度，加强队伍建设，健全经费保障机制，完善科学防火、加大依法治火、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确保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可持续发展。

2.2.5 坚持科技优先，改革创新的原则

积极开发引进推广先进适用的扑火设备和技术，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预警监测、森林草原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能力建设，构建森林草原防火信息化体系，不断提高森林防火的科技含量；引入市场准入、购买服务等机制，提高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2.2.6 坚持政府主导，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原则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林草、应急、农业、气象、航空、通信、交通等多个行业部门，是一项需要各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参与的事业。要在政府的领导下，各部门通力合作，形成政府主导，应急、林草牵头，部门协同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新机制。

2.2.7 坚持地方政府责任制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和《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落实地方政府森林草原防火责任制。实行各级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森林草原火灾应对工作坚持属地为主，分级负责，确保在处置森林草原火灾时落实各项责任制。发生森林草原火灾，由属地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统一组织指挥，设立火

场前线指挥部，确定总指挥和相应工作组，及时到达火灾现场，具体组织指挥扑救工作。

2.3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16年2月）；
- 3、《森林防火条例》（2008年11月）；
- 4、《草原防火条例》（2008年11月）；
- 5、《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2016年9月）；
- 6、《全国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年）》（2016年8月）；
- 7、《“十四五”全国草原防灭火规划》（2022年10月）；
- 8、《全国森林火险区划等级》（LY1063-2008）；
- 9、《全国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
- 10、《内蒙古自治区林长会议制度》（2021年11月）；
- 11、《内蒙古自治区处置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2006年11月）；
- 12、《林火阻隔系统建设标准》；
- 13、呼和浩特市林业和草原局回民分局提供的其他有关项目背景、技术、经济等基础资料。

2.4 规划目标

在规划期间全面提升回民区林火综合防控能力，建设完

善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构建完备的“六化”，真正做到预警响应规范化、火源管理法治化、火灾扑救科学化、队伍建设专业化、装备建设机械化、基础工作信息化，显著提高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实现森林防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提高林火预警监测能力及覆盖率。

健全回民区森林草原火险预警监测体系，提高预警时效和精准度。利用卫星火情监测中心提供的卫星热点监测图像及监测报告，及时掌握热点变化情况，通过视频监控、地面瞭望、人员巡护和无人机巡护等监测手段，加强火情监测，密切监视火情动态，及时向有关部门和单位通报，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使森林草原防火重点区域林火监测覆盖率在规划期末达到90%以上。

二、完善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建成防火道路网，确保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和物资运输迅捷通畅；水库、塘坝、蓄水池等水源设施合理布局。通过加强大型灭火装备建设，提高重点生态功能区防控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能力。

三、逐步提升森林草原火灾扑救专业化水平。

全面推进森林草原灭火队伍专业化，加强专业队伍标准化建设，构建以专为主、专群结合的防控体系，提高快速应急处置的反应能力。规划末期森林草原专业扑火队伍配备率

达到 100%，改善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设施装备。

四、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

加强防火宣传教育，制定防控森林草原火灾发生的有效措施，利用传统和现代相结合的宣传教育方法，多手段、多途径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宣传教育，普及林火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回民区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4‰ 以内。

2.5 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为回民区行政辖区全域范围，包括：钢铁路、通道街、环河街、中山西路、新华西路、光明路、海拉尔西路 7 个街道办事处、攸攸板镇及阿拉善北路区域服务中心，2 个管理站即回民区管理站和乌素图管理站。辖区内森林草原总面积为 12695.34 公顷。

规划期限为 5 年，即 2021 年—2025 年。

第3章 重点建设任务

森林草原防火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为有效解决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火存在的突出问题，提高森林草原火灾防控综合能力，必须全面加强森林草原防火的预防、扑救和保障三大体系建设。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森林草原火险监测系统；森林草原消防扑火队伍装备提升、标准化建设；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防火道路建设；宣传教育等。

3.1 火灾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3.1.1 火灾监测体系建设

目前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火火险监测体系不完善，可调用的摄像头数量有限，无法全覆盖，且监控设备年久老化，信号清晰度不高，信号传输不稳定（无线传输），蓄电池更换频繁可使用时间不长等原因，导致不能及时准确地发现林区内的火灾，不能有效发挥监控指挥系统对火灾的快速精准协调扑救。因此规划期内，需要新购置无人机2台，新设置重点防火卡口监控7个（分别在白道梁村、毫赖沟村、西大梁入口、霍寨沟口、影视城入口、水泉沟、班定营村口）。

专栏 3-1 火灾预警监测系统建设重点

1	<p>火灾监测体系建设：</p> <p>在回民区森林草原火灾高发区设立重点森林草原防火卡口监控，计划投资7万元，新设立7个重点森林草原防火卡口监控点。</p>
---	--

2	<p>无人机：</p> <p>计划投资 80 万元，新购置 2 架</p>
---	---------------------------------------

3.2 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队伍标准化建设

森林草原灭火队伍和基础装备建设是扑救森林草原火灾的重要保障，森林草原灭火队伍是森林草原防火最基层的战斗实体，是扑救和处置森林火灾的主要力量，根据不同区域、不同地形条件，有选择的加强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提高森林草原扑救的机具化水平，逐步加强以水灭火的设备建设，提升重特大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能力。

规划期内，需新购置灭火机 20 台、割灌机 10 台、水炮 2 个、灭火水泵 2 个、单兵装备 50 套；新建 3 个防火检查站（分别在西大梁入口、水泉沟入口、班定营村入口）。

专栏 3-2 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队伍标准化建设重点

1	<p>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p> <p>为现有扑火队伍新购置背负式风力灭火机 20 台，背负式割灌机 10 台，脉冲水炮 2 个，轻型水泵 2 个，单兵装备 50 套。</p>
2	<p>扑火队伍标准化建设：</p> <p>重点布局在回民区火灾高风险区新设立 3 个防火检查站</p>

3.3 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防火应急道路是林火阻隔系统重要组成部分，是森林草原防火的重要基础设施。针对回民区防火区域现状，以完善重点火险区的防火主干道和防火支道为主，合理增设防火线

路、适当调整道路级别，确保道路通畅，纵横成网，标示明显，使林区道路状况和路网密度得到大幅提升，增强车辆、机械通行能力，为快速扑救火灾提供交通保障。

此次规划在西大梁至吹牛台新建防火道路 3.6 公里。

专栏 3-3 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重点

1	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在回民区重点区域，根据实际需求推进建设防火应急道路。
---	--

3.4 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

加强森林草原防火通信网络建设，确保通讯网畅通，建立灭火应急通讯保障体系，配备灭火通讯设备。充分利用现代通讯手段，把卫星电话、移动电话以及互联网等有机结合起来，为灭火工作提供通畅的通信保障。结合回民区现状，规划期内需要新购置对讲机 10 部。

专栏 3-4 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重点

1	防火通信系统建设： 结合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火队伍现状，本次规划新购置对讲机 10 部。
---	--

3.5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系统建设

编制防火宣传材料，制作发放《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手册》。森林火灾应急领导小组要重点面向林区周围的群众、中小學生、痴呆精神病人家属及其他各类人群采取发放宣传材料，在重点位置张贴通告、悬挂横幅、制作标牌，定

时出动防火宣传车，利用村广播、微信群、防火宣传品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等法规法律。同时定期开展对防灭火人员的技能培训，让他们重点掌握火灾的扑救方法和自身安全常识。

专栏 3-5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系统建设重点

1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系统： 编制防火宣传材料，制作发放《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手册》2万册。
---	---

第 4 章 投资估算

4.1 估算依据

《森林防火工程技术标准》(LYJ127-2012);

《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林规发〔2019〕19号);

《林业建设项目管理文件资料汇编》(2006年10月);

《林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LY5104-98);

呼和浩特市相关物资和劳动力市场价格。

4.2 估算原则

①坚持实事求是、准确计算、科学安排、厉行节约的原则;

②坚持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合理使用、注重效益、分项核算、专款专用的原则;

③坚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优先解决突出问题的原则;

④坚持多渠道筹集资金的原则。

4.3 估算结果

根据上述投资估算标准和原则,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火“十四五”规划期内,总投资约 211 万元。详见表 4-1。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

表 4-1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投资估算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项目	建设规模	投资
总计			211
1	火灾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87
1.1	火灾监测体系建设		87
1.1.1	重点森林草原防火卡口监控	白道梁村、壕赖沟、大西梁入口、霍寨沟口、影视城入口、水泉沟、班定营村口各 1 个，共 7 个	7
1.1.2	无人机	新购置 2 台	80
2	扑火队伍装备能力建设		35
2.1	背负式风力灭火机	新购置 20 台	10
2.2	背负式割灌机	新购置 10 台	2
2.3	脉冲水炮	新购置 2 个	6
2.4	轻型水泵	新购置 2 个	2
2.5	单兵装备	新购置 50 套	15
3	扑火队伍标准化建设		7
3.1	防火检查站	新建 3 个	7
4	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		4
4.1	通信系统		4
4.1.1	手持对讲机	新购置 10 部	4
5	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75
5.1	防火道路	西大梁至吹牛台 3.6 公里	75
6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系统		3
6.1	防火宣传手册	新制作 2 万册	3

4.4 资金筹措

森林草原防火是一项社会性公益事业，基本建设投资由国家 and 地方共同来承担。根据事权划分原则，按国家和地方 9:1 的比例进行资金筹措。

总投资 211 万元，其中中央投入 189.9 万元，占总投资的 90%；地方投资 21.1 万元，占 10%。

第5章 效益分析

5.1 生态效益分析

森林草原在涵养水源、保持水土方面起着重要作用，有着“绿色水库”之称，可通过林冠、林下灌草层实现对降水的截留，进而在很大程度上缓冲雨水对地表的冲刷作用。因此保护森林草原植被是保护生态环境和陆地生态系统的首要任务和关键，做好防火工作是保护好森林草原资源的重要措施，具有显著的生态效益。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地保护现有森林草原植被，保护该地区生物物种多样性，改善人们赖以生存的生活环境，促进生态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该规划的实施，能够显著提高回民区森林草原的林火监测和防控水平，有效控制林火发生率，间接起到扩大森林草原面积、提高森林草原覆盖率的作用，对于森林草原发挥其净化空气、涵养水源、保持水土、调节气候、优化环境等功效也具有不可估量的作用。

5.2 经济效益分析

森林草原防灭火规划的实施，既有重要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又有综合的经济效益。直接的经济效益主要通过防火设施设备建设来体现，即工程建设能解决一定数量的劳动

力，增加农民收入。森林草原防火经济效益更多的体现在间接效益上，通过减少森林草原资源损失、野生动植物损失、水资源损失以及火灾扑救损失等资源的灾害损失来体现。还有助于拉动特色种苗、林木产品加工、药材、野生干鲜果品采集、旅游等农林产业等经济的增长，体现出可观的经济效益，使广大林区群众受益。此外，还可以间接助力吸引资金投入，随着回民区知名度的不断提高，投资环境的不断优化，可吸引大量社会企业投资，从而加快回民区农林文旅事业的发展，必将促进回民区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

5.3 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森林草原防灭火规划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全社会对森林草原资源、森林生态系统重要性的认识，形成全民防火的良好氛围，对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可持续性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规划实施后，将形成一套适应回民区森林草原资源特点的森林防火体系，将全面提升回民区森林草原安全和森林草原质量，进而使森林草原生态系统更好地在净化空气、调节小区域气候等方面发挥作用，同时可减少自然灾害的发生，维护了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形成安定团结的和谐社会局面。

第6章 保障措施

6.1 组织管理保障

继续强化各级政府对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组织领导，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把森林草原防火建设作为当地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列入政府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的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目标，任务分解和职责分工，把森林草原防火工作作为区林长制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领导责任制的监督检查和业务指导，严格执行考评奖惩制度。

认真落实《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落实各部门森林草原防火的责任，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必须各自承担的职责任务，区防火办要认真履行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的职能，确保各部门各地区职责明确，范围明晰，指挥顺畅，协同配合、群防群控的防火工作机制。

6.2 法规政策保障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草原防火条例》《森林防火条例》《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监督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森林草原防火工作中各种违法犯罪行为，推

进依法治火，保证回民区森林草原资源与生态系统安全。

6.3 资金投入保障

区政府应当将森林草原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防灭火经费纳入本级年度财政预算，保障森林草原防灭火所需经费。处置较大以上森林草原火灾所需经费，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的原则分级负担，区财政对较大以上森林火灾损失较大的相关地区给予适当补助。发生重大以上森林草原火灾时，区财政应对森林草原扑火救灾工作中发生的运输交通、人工增雨、卫星通信、医疗救助、火灾评估及装备、食品、油耗等物资消耗费用给予补助。

6.4 科技支撑保障

大力推广应用先进技术，优先购置使用先进的灭火机具，开展新技术、新方法、新理论的学习和培训。每年从防火项目建设其他费用中拿出一定比例资金用于防火培训与人员训练。加强森林草原防火业务部门与科研、生产单位的合作、交流，建立互通有无，共谋发展的协作机制，以市场检验成果的评价机制，鼓励创新又快又多又好的科技成果，推动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科技水平上新台阶。

6.5 跟踪监管保障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的评估制度，由规划编制部门跟踪监测规划实施情况，并定期对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加强规划实施的民主监督，定期将规划实施情况向上级部门报告，并接受各界媒体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更好地促进规划的实施。

6.6 通信保障

区政府应建立健全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通信保障体系，配备与扑火需要相适应的通信设备和通信指挥车。跨区增援扑火时，要利用当地的森林防火通信网络和火场应急通信保障体系，加入当地火场前线指挥部的通信指挥系统。扑火指挥需要公共移动通信网络保障时，组织当地通信公司设立临时基站，保证公共移动通信网络覆盖扑火指挥区域。在充分利用当地森林防火通信网络的基础上，建立火场应急通信系统，采用卫星通信和短波、超短波通信，确保信息通畅；必要时，由无线电管理部门调派通信指挥车到火灾现场提供应急通信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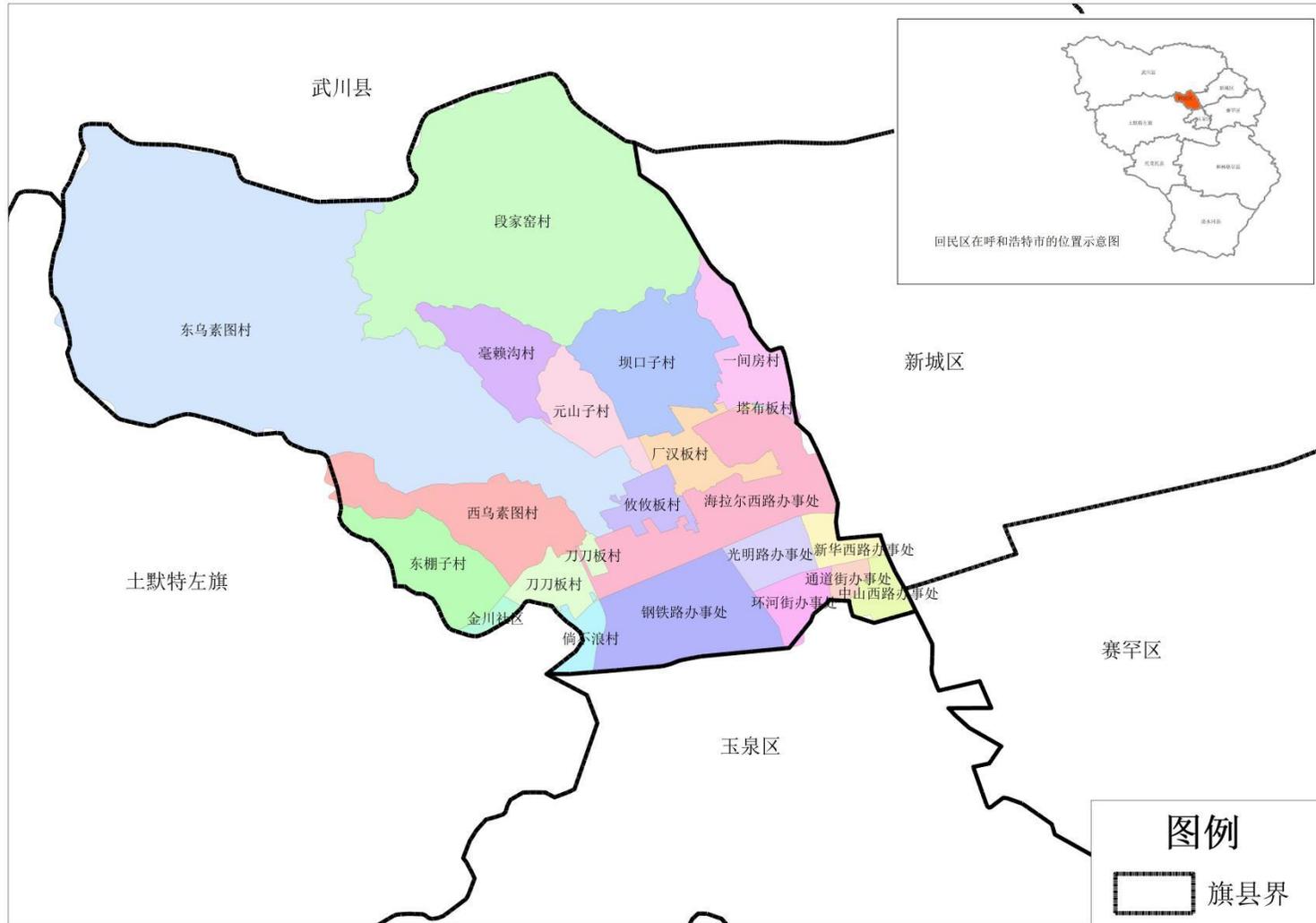
6.7 宣传保障

针对回民区森林草原特点，着力加强森林草原防灭火科普宣传，创新宣传形式手段，配备相关宣传装备，增设各类宣传标牌，增强群众防灭火意识。强化基层防灭火人员基本

常识和紧急避险技能培训，避免发生人员伤亡。

回民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十四五”规划

附图1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2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森林草原资源分布图



附图3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森林资源分布图

呼和浩特市森林资源分布图



附图4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草原资源分布图

